國立中山大學學士後醫學系 114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114年9月2日(二)14:30

會議地點:圖資大樓 9 樓 IL9002/線上會議:https://meet.google.com/awf-woxh-wus

會議主席:陳秀玲主任 紀錄:韓慧琳

出席人員:柯瓊媛委員、張博智委員、陳貞吟委員(線上)、陳德全委員(線上)、王

文宏委員、李昇翰委員、陳彥樺委員(線上)、劉勃佑委員、趙敏吾委員、

陳建良委員(線上)

請假人員:張瑋婷委員、林偉哲委員、學生代表-蔡仁豪

列席人員:韓慧琳行政組員、林欣儀行政組員、林庭華行政組員、陳昕汝技術專

員

甲、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確認

乙、報告事項:

一、 有關本系 113 學年學生利他獎獲獎名單如下表:

項次	年級	姓名	獲獎利他事蹟摘要	總平均
1	11	鄭宇哲	 後醫系第二屆系學會副會長,籌備活動包含第一屆授袍典禮、2024年耶誕晚會、第三屆新生迎新活動、112學年度運動會進場活動等 113-2學期二年級班級代表 2024馬雅各醫療服務團美宣長 擔任本系柯翠玲老師國科會計畫「台灣小吃黑白切-基礎醫學型態教育營隊」工作人員 參與台灣肝臟學術文教基金會之免費肝病篩檢義診活動協助規劃澎湖西嶼衛生所之學生自主參訪活動 	90.4
2	1	郭崇廷	 校務會議學生代表(112-2、113-1、113-2 三個學期) 後醫系第二屆系學會秘書長 後醫系社群軟體(IG、FB)與 Youtube 頻道小編 協助系學會籌辦 112 學年度運動會進場活動、第一屆授袍典禮影片製作、耶誕晚會禮品製作等。 	87.4

5. 參與系上柯翠玲老師的「黑白切科普活動」活動人員,利 用人體及小豬模型教學,讓民眾與學生們可以了解身體奧 秘。

二、 有關本系 114 學年度後醫系學生休退學狀況如下表:

入學年度	人數	休/退學情形
111	23	無休退學情形。
112	22	退學:1名。
	21	休學:1名 (個人因素延長休學1年)。
113		退學:1名(原辦理休學2年,個人因素申請退學)。
114	23	休學:5名(個人因素)。

三、 有關本系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活動講座如下表,敬請教師踴躍參加:

日期	活動講座
114年08月04日	114 學年度醫見你就笑 - 新生說明會
114年08月26日	114-1 學期公費生輔導座談會(大二)
114年08月31日	116 級授袍典禮
114年09月05日	114-1 學期公費生輔導座談會(大一)
114 平 09 月 03 日	114 學年度新生茶會
114年9月底(週六下午)	公費醫師職涯座談會
114年10月07日	班級職涯座談會 - 社交禮儀與職場應對(大二)
114年10月23日	班級職涯座談會 -溝通表達的藝術(大一)

四、 有關 113 學年度學生學習狀況暨國考成績說明如下:

- (1) 有關 113 學年度開設「大體解剖學實驗」課程因學生補考未通過而未取得學分,為提升學習成效,將由各導師協助宣導:自 114 學年度起,「大體解剖學實驗」課程未達及格標準,重修以他校暑修課程優先, 暑修未過將以學生個別狀況進行調整;系主任亦於 114 年 8 月 4 日新生說明會中再次宣導說明。
- (2) 113-2 學期大三學生「臨床技能聯合會考」成績不佳情形,已由課程 主責王慧婷老師進行線上與實體輔導課程,並於114年8月21日完 成所有學生輔導及輔導紀錄。

(3) 大二學生報考今年度 114 年 7 月 18 日第一階段醫師國考,共有 2 名學生未通過,爰請導師持續追縱學生學習狀況與關心;另有 1 名大三學生國考重考已通過,將不耽誤到後續醫院實習課程。

丙、討論事項:

案由一:擬修訂「國立中山大學醫學院學士後醫學系學生實習要點」,提請審議。 說明:

一、為使本系學生實習作業流程更臻問延,爰進行本系「學生實習要點」部分條文之修正。

二、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 1. 原第二、三條條文用字不符,本系並無「學生實習委員會」,相關事項均由「臨床實習委員會」辦理,爰予修正以統一名稱。
- 配合臨床實習委員會新增「實習醫院更換處理原則」,第四條增列相關規定,以利後續作業依循。
- 3. 併同刪修原條文中不符現行作業之規定,明確相關權責。
- 三、檢附「國立中山大學醫學院學士後醫學系學生實習要點」修正草案條文 對照表暨修正草案乙份。

決議:依據委員建議進行條文調整,修正後草案如附件,修正後通過,續提院務會議審議。

附帶決議:併修「醫學生申請更換實習單位處理原則」相關條文,經本系臨床實習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公告於後醫系網頁週知,併補送下次系務會議報告。

案由二:擬訂定「國立中山大學醫學院學士後醫學系公費生體系分發要點」(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為使本校第二期公費醫學生畢業時,分發至「衛生福利部培育體系」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培育體系」之作業程序與標準有所依循, 特依據《重點科別培育公費醫學生(第二期)契約書》第三章第十四、 十五條規定,擬定「國立中山大學醫學院學士後醫學系公費生體系分發 要點」,以明確規範分發對象、作業原則、流程及申覆機制。

二、要點重點如下:

(一)適用對象:

凡完成學士後醫學系學業,並負有履約服務義務之第二期公費醫學

生,均依本要點辦理分發。

(二)作業原則:

- 成績採計與加權方式:採百分制,涵蓋大一至大三之必修及實習 科目,依「學分數×得分」加權平均。
- 同分比序:依序比較大體解剖學實驗、生物化學、Block 1,仍同 分者以抽籤決定。
- 名額比例:衛福部體系 80%,輔導會體系 20%。
- 申覆機制:分發名單公告後3日內受理申覆,並於48小時內回 覆。

三、檢附「國立中山大學醫學院學士後醫學系公費生體系分發要點」(草案) 乙份。

決議:依據委員建議進行條文調整,修正後草案如附件,修正後通過並公告於後 醫系網頁週知。

案由三: 擬修訂本系教育目的,並自即日起生效,提請審議。

說明:因應國家「重點科別培育公費生計畫」即將屆期終止,學系招生型態改變, 爰建議將教育目的中所有「公費」字樣刪除,以確保教育目標與招生實務一 致,並維護制度的完整性與延續性,修正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教育目的	教育目的
培育關懷社會且具「博學、審問、慎思、	培育關懷社會且具「博學、審問、慎思、
明辨、篤行」素養之跨領域公費醫學生。	明辨、篤行」素養之跨領域公費醫學生。
發展方向與願景	發展方向與願景
本系以致力成為台灣培育全人照護公	本系以致力成為台灣培育全人照護公
費醫學生之重鎮為使命及發展方向,期	費醫學生之重鎮為使命及發展方向,期
望能培養學生成就為富人文關懷、兼具	望能培養學生成就為富人文關懷、兼具
科技素養之 公費 良醫,提供醫療資源缺	科技素養之公費良醫,提供醫療資源缺
乏地區的醫療人力需求,以期在未來可	乏地區的醫療人力需求,以期在未來可
達成台灣「醫療無偏鄉」之願景,進而	達成台灣「醫療無偏郷」之願景,進而
實現本校醫學院發展具人文科技素養	實現本校醫學院發展具人文科技素養
之卓越醫學教育與研究,提升醫療照護	之卓越醫學教育與研究,提升醫療照護
以及品質、促進人類健康福祉之願景。	以及品質、促進人類健康福祉之願景。

決議: 照案通過,即日起修正系網公告資訊。

丁、臨時動議:無。

戊、散會:15:30



113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一、 有關訂定本系「國立中山大學醫學院學士後醫學系二年級(含)以下學生臨床 課程學習原則」,提請審議。

決議:依據委員建議進行條文調整,修正後草案如附件,修正後通過,續提院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暑假期間醫學院無召開相關會議,擬提 114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審議。

二、 有關本系「教師升等審查評分細則」之附表一、學士後醫學系臨床教師升等 教學績效(B)評分表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續提院教評會審議。

執行情形:暑假期間醫學院無召開相關會議,擬提 114 學年度第 1 次院教評會審議。